

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过渡期折算结果的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上刊登《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以下简称“《规则公告》”），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结束后，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前设置过渡期，过渡期自2016年4月22日至2016年5月20日，其中2016年4月22日至2016年5月19日为过渡期申购日，2016年5月20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

本基金自2016年4月22日开始过渡期申购，截至2016年5月16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当日申购申请金额之和已接近50亿元的规模上限，本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发布《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的公告》，本基金过渡期申购的截止日提前至2016年5月16日（含）。根据《规则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份额折算日相应提前至2016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7日，本基金对在折算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折算，在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变更登记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

经本公司计算，并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2016年5月17日本基金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851元，依据前述折算规则确定的折算比例为1:1.85129477，折算后本基金的总份额由2,655,185,206.61份调整为4,915,530,498.18份，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基金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并进行变更登记，以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作为计入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数。

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的起始日为2016年5月18日，保本周期自保本周期起始日起至三年后对应日止，即第二个保本周期到期日为2019年5月18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9日